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0696 号

关于对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的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0696 号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该汇总表已由贵公司管理层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一、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汇总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汇总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汇总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专项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 201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四、编制基础和本专项审计说明使用者、使用目的的限制

我们提醒汇总表使用者关注，汇总表是贵公司为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的要求而编制的。因此，汇总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专项审计说明仅供贵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四日

编制单位：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账簿的会计科目	2015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5年度占用资金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5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5年度偿还资金发生金额	2015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小计									
	总计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账簿的会计科目	2015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5年度往来资金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5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	2015年度偿还资金发生金额	2015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中国航天科工**技术研究院北京分院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165.00	2.00		167.00	-	销售产品	经营性往来
	南京晨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310.28	744.03		916.38	137.93	销售产品	经营性往来
	北京机电工程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人	应收账款	488.60	960.30		988.90	450.00	销售产品	经营性往来
	北京机械装备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人	应收账款	2,817.00	6,816.05		5,912.05	3,731.00	销售产品	经营性往来
	湖北三江航天红头鹰电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应收账款	36.38			30.50	5.88	销售产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研究院**研究所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27.28	5.20		5.20	27.28	销售产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航天科工**技术研究院**研究所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173.57	347.49		147.92	373.14	销售产品	经营性往来
	北京电子工程总体研究所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4.38	215.00		76.86	142.50	销售产品	经营性往来
	北京航天三发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0.64			0.61	-	销售产品	经营性往来
	云箭航天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19.00	41.61		50.01	10.59	销售产品	经营性往来
	北京星航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254.00				251.00	销售产品	经营性往来
	南京晨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预付账款	150.00			150.00	-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南京晨光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预付账款	26.27	30.00		56.27	-0.00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培训中心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预付账款	0.46				0.46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湖北三江航天红头鹰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预付账款		5.10			5.10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北京晨光云天特种车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39.01			3,039.01	-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南京晨光三井三池机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381.18	1,326.70		118.22	5,589.66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黑龙江晨光利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69.69			15.51	644.18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南京晨光机电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889.15	756.97		1,205.85	4,240.27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南京晨光复合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00.00	2,300.00		2,000.00	900.00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沈阳晨光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航天晨光(镇江)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50.00				750.00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重庆航天新世纪卫星应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85.06	1,250.00		1,085.06	950.00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天津晨光开元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87.05			132.20	854.85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黑龙江晨光利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143.93			29.91	114.02	销售产品	经营性往来
	南京晨光复合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291.63				291.63	销售产品	经营性往来
	航天晨光(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	2,612.50			2,612.50	销售产品	经营性往来
	南京晨光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770.25	955.56		770.25	955.56	销售产品	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总计			20,995.80	19,412.51	-	17,307.75	23,130.56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总会计师（或财务总监）：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_____



营业执照

(副本)

注册号 310101000439673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504200097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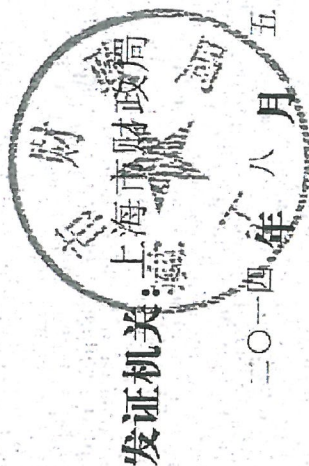


2015年 04月 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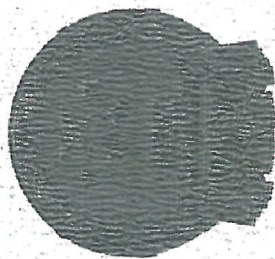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727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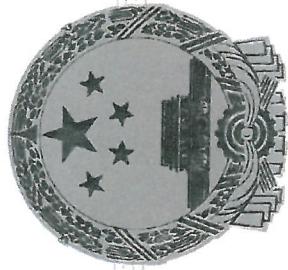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9550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沪财企[2010]8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0年6月13日 (续编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 00037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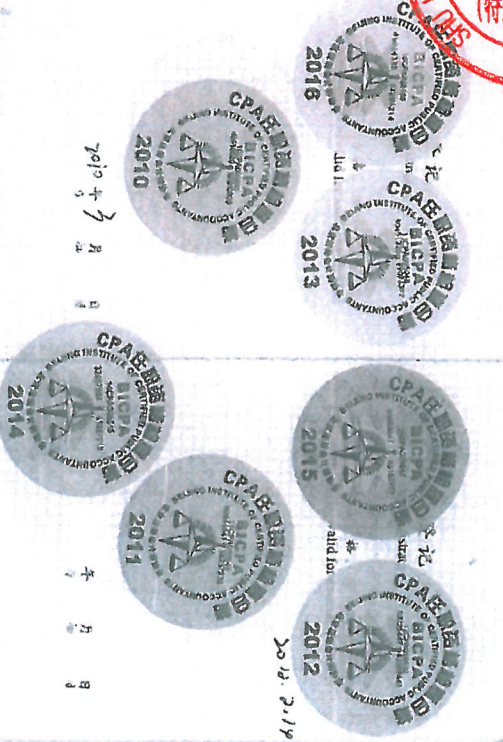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九日



姓名: 廖家河
Full name: 廖家河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9年12月05日
Date of birth: 1969年12月05日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110105691205251
Identity card No: 110105691205251



注册号: 1001030011807
No. of Certificate: 1001030011807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Accounting Firm: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成立日期: 1999年09月20日
Date of Foundation: 1999年09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ignature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8月9日
2014年8月9日
事务所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ignature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8月9日
2014年8月9日
事务所
CPA



注册会计师
320100260007
2007年12月31日

张丽芳

姓名 张丽芳
Date of Birth 1978-04-12
工作单位 南京立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130406197804121248
身份证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一年，期满前须换发。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of CPA

南京立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中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一年，期满前须换发。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年12月3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of CPA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